

叶发改农经〔2025〕23号

## 关于叶城县2025年依提木孔镇林粮间作节水设施配套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

叶城县依提木孔镇人民政府：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叶城县2025年依提木孔镇林粮间作节水设施配套项目实施方案审批的申请》及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叶城县2025年依提木孔镇林粮间作节水设施配套项目实施方案的审查意见》（叶农字〔2025〕27号）均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叶城县2025年依提木孔镇林粮间作节水设施配套项目

二、项目代码：2501-653126-20-01-202966

三、建设地点：叶城县依提木孔镇。

四、建设内容及规模：林粮间作节水2200亩，配套沉砂池、泵房及电力设施等。

五、工程布置及设计

基本同意工程实施方案总体布置及设计内容。

新建沉砂池2座；新建泵房2座；配套水泵3台、变压器2台及10kV高压输电线路0.75km，380/220V低压线路0.15km、泵前全自动反冲洗过滤器3套、泵后砂石+网式全自动反冲洗过滤器3套；沉砂池引水渠2条，总长150m，配套节制分水闸2座，新建农桥5座，新建地埋管道PVC-M管总长26.73km，高强度玻璃

钢模块式闸阀井 57 座，排水井 74 座。

**六、建设单位：**叶城县依提木孔镇人民政府

**七、建设期限：**2025 年。

**八、相关要求：**工程施工图必须严格按照批准的实施方案进行设计，要满足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技术、消防、节能、安全和环保要求，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九、工程投资概算：**工程总投资 396 万元；其中工程部分投资 375.64 万元，其他工程投资 9.09 万元，基本预备费 11.27 万元。资金来源为叶城县 2025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等。

望接此批复后，请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程序，依法依规办理项目用地、规划、能评、环评、施工许可等开工前期审批手续，项目建设资金、前置手续未落实前不得开工建设。严格按照批准项目的名称、内容和规模进行建设，不得擅自变更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严禁截留、挤占和挪用项目资金，严禁新增政府债务或产生隐性债务风险。项目实施中严格遵守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项目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和竣工验收制的有关要求，确保如期完成项目建设任务，尽早发挥投资效益。加强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工程开工后及时通过自治区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填报项目进展情况，做好项目调度工作。

**附件：**叶城县 2025 年依提木孔镇林粮间作节水设施配套项目投资概算表

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 年 1 月 27 日

# 叶城县 2025 年依提木孔镇林粮间作节水设施配套项目 投资概算表

单位：万元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安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独立费用	合计
<b>I</b>	<b>工程部分投资</b>	<b>175.27</b>	<b>173.54</b>	<b>26.83</b>	<b>375.64</b>
	第一部分 建筑工程	154.32			154.32
1	高效节水工程	154.32			154.32
	第二部分 设备及安装工程	18.01	172.17		190.18
1	首部设备及配件	6.55	47.67		54.22
2	田间设备及配件	11.46	124.50		135.96
	第三部分 金属结构	0.46	1.37		1.83
1	高效节水工程	0.46	1.37		1.83
	第四部分 临时工程	2.48			2.48
1	施工房屋建筑工程	1.61			1.61
2	其他临时工程	0.87			0.87
	第五部分 独立费用			26.83	26.83
	建管费			5.23	5.23
	工程监理费			7.12	7.12
	科研勘测设计费			13.07	13.07
	其它费用			1.41	1.41
	<b>一至五部分合计</b>	<b>175.27</b>	<b>173.54</b>	<b>26.83</b>	<b>375.64</b>
	基本预备费（3%）				11.27
	<b>静态总投资</b>				<b>386.91</b>
<b>II</b>	<b>建设征地移民补偿投资</b>				<b>0.00</b>
<b>III</b>	<b>水土保持工程投资</b>				<b>5.33</b>
<b>IV</b>	<b>环境保护工程投资</b>				<b>3.76</b>
<b>V</b>	<b>工程概算总投资</b>				<b>396.00</b>
<b>VI</b>	<b>社会资金投入</b>				<b>0.00</b>
<b>VII</b>	<b>总投资</b>				<b>396.00</b>